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5)

公告

非執行董事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布，高岩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另宣布，馮崇先生已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高岩女士(「高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高女士，35歲，擁有豐富的金融行業從業經驗，熟悉理財、信貸、投資等領域。二零一三年加入中國華融，先後在集團內擔任不同職務。現任中國華融(澳門)國際有限公司(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99))資產保全部執行總經理。

高女士二零一三年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獲得財務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高女士並無在本公司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係。高女士目前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本公司已與高女士訂立委任函，據此，彼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兩年，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i)本公司與高女士簽訂的委任函，或(ii)與高女士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其他相關委任，高女士不領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其他與委任高女士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的注意，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條第(2)條要求披露。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歡迎高女士加入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布，馮崇先生（「馮先生」）已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以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馮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對馮先生在任職期間對董事會所作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瑞霖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張瑞霖先生、趙江巍先生及林瑋瑋先生；(2)非執行董事關紅軍先生及高岩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建平先生、廖英順先生、楊日泉先生、郭燕軍先生及艾民先生。